

# 坚定不移走红色引领绿色发展之路 加快建设新时代美丽乡村

## 加快形成15项重大标志性成果系列谈⑨

本报讯(记者孙吉晶 通讯员康庄严)市委十三届八次全会提出加快形成15项具有中国气派、浙江辨识度、宁波特质的重大标志性成果,明确要求“建设富裕文明宜居的美丽乡村”。如何加快实现这一目标?记者日前采访了市农业农村局负责人。

近年来,我市坚定不移走红色引领绿色发展之路,持续深化“百千工程”,大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努力建设富裕、文明、宜居的美丽乡村,全市美丽乡村建设呈现良好势头,在省首批表彰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单位中,我市名列第一。去年,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36632元,增幅8.9%,城乡居民收入比缩小到1.77:1。

“对照高水平建成全面小康社会目标和中央、省市乡村振兴战略规划,特别是对照争当浙江建设‘重要窗口’模范生的要求,我市美丽乡村建设将持续发力,在村庄建设、基层治理、要素保障、农民增收等诸多方面展示更多三农风采,增添更靓农业农村风景。”市农业农村局负责人表示。

围绕当好浙江建设“重要窗口”模范生、农村改革的探索者、城乡融合的先行者、乡村振兴的排头兵、农业农村现代化的领跑者,争创全国乡村振兴样板区和城乡融合发展示范区的新目标,我市将以组织实施“4566”乡村产业振兴行动和新时代美丽乡村“13511”工程为抓手,落实优先发展举措,强

化制度供给保障,补齐增产保供和乡村建设短板,加快建设新时代富裕、文明、宜居的美丽乡村。

聚焦富裕乡村,我市加快推进乡村产业发展平台建设,构建与乡村产业发展相协调的功能各异、支撑有力、运作高效的功能型支撑平台体系;加快推进农业绿色发展,全面构建以绿色发展为导向的农业技术体系,打造促进农业绿色发展的强大引擎;加快推进强村富民行动,完善提升集体经济造血功能,深入实施农民持股计划,健全城乡均等的公共就业创业服务制度,努力增加就业岗位和创业机会,拓宽农民增收渠道。完善精准帮扶和减缓相对贫困机制,确保低收入农民、农户收入增幅高于全市农民平均水平。

聚焦文明乡村,我市深入推动城乡融合发展制度供给,探索建设乡味浓郁、乡情和谐、风貌协调、

产业匹配、生态宜居、智治结合的乡村未来社区。完善城乡统筹民生保障制度,不断提升农村基础设施、基本公共服务和社会保障制度,加快推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步伐,补齐民生领域短板。健全全民覆盖、普惠共享、城乡一体的基本公共服务体系,推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标准统一、制度并轨。全面推进信息进村入户和益农信息社建设,逐步推动5G网络向重点镇村覆盖。

聚焦宜居乡村,我市组织实施“13511”工程,建设城郊美丽乡村综合体10个,培育中心村30个,历史文化(传统)保护重点村50个,梳理式改造村庄1000个,A级景区村庄1000个,推进乡村全域美丽,打造具有滨海风情、多彩四明、拥江揽湖、江南水乡为特色的新时代美丽乡村大花园。

## 奋力争创全国文明城市“六连冠”

### 童心 绘文明



为丰富孩子们的暑期生活,17日,镇海区招宝山街道胜利路社区10多名孩子在志愿者的指导下,以稚嫩的笔触和巧妙的构图,呈现心中的文明城市。(唐严 罗梦圆 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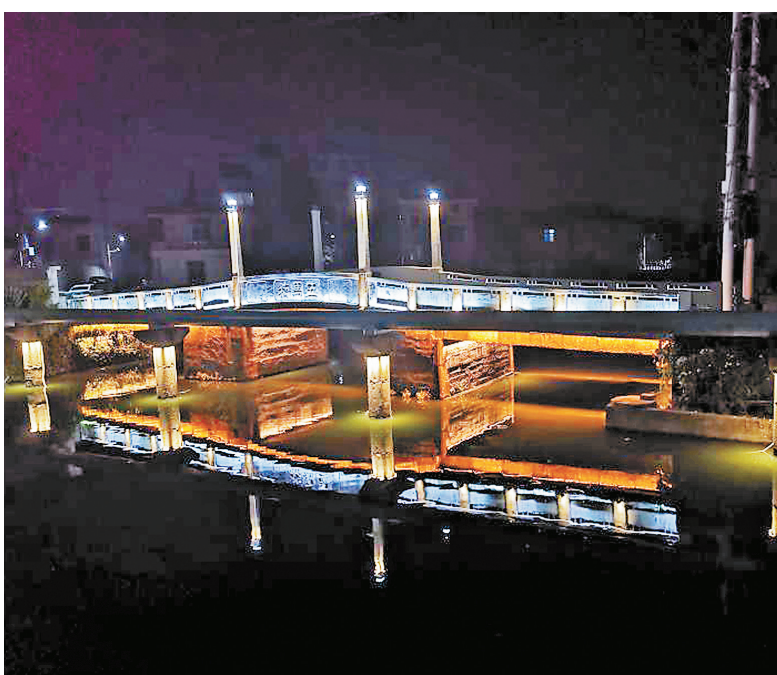
## 亮灯工程,扮靓千年古镇

记者 厉晓杭  
通讯员 叶晶晶 张雯琴

这两天,夜幕下的北仑柴桥五马桥,流光溢彩。五马村的沃阿姨与家人坐在桥边纳凉,桥下是芦江水奔流而过,凉爽的江风让人无比惬意。“我们就住在附近,晚上一边看夜景一边吹风,挺舒服的。”沃阿姨说。

柴桥古镇,有着新石器时代的多层灰面遗址,有着商贸聚集的穿山码头,历史底蕴深厚。到芦江边走走,江面上倒映着的彩灯,在晚风的吹拂下,泛起层层涟漪,像揉碎的彩虹;去聚富路看看,“中国杜鹃花之乡”的灯光字点出了古镇的主要产业,旁边高高耸立的杜鹃花造型更是美不胜收。从亮化到靓化,柴桥正在“蝶变”,千年古镇容姿焕发,颜值气质不断提升。

近期,为了提升古镇形象,柴桥街道对主要入口、广场公



亮灯工程,为古镇夜晚增添了生动的底色。(叶晶晶 厉晓杭 摄)

园、城区主干道等区域进行亮化,形成层次分明、色彩和谐的照明格局。不少细心的居民发现,针对不同的场所,不同的建筑,街道选用不同的照明设施。在滨江公园,通过组合设置轮廓灯、景观灯、草坪灯等亮化设施,方便了市民出行和休闲娱乐;在古镇小景上,则以动态光源、标识亮化为主,营造出绚丽多彩的氛围。

“文明创建内涵广泛,我们要给予大家更多美的感受,让居民有更强的获得感。”柴桥街道办事处主任孙捷表示,亮化工程注重突出艺术性、观赏性和文化性,通过赋予标志景点光源的变化,将古镇特色展现出来,让大家能感受到夜晚古镇的文化底蕴与历史气息。

夜已深,芦江河畔、滨江公园等区域依旧群灯闪耀、流光溢彩,把古镇打扮得熠熠生辉,不断释放柴桥古镇的非凡魅力。

## 镇海百名新提任区管干部 家庭共签清廉承诺

### 清廉宁波·你我同行

本报讯(记者董小芳 通讯员张瑾)树良好家风,扬清廉正气。日前,镇海区百名新提任区管领导干部与配偶一起,在区行政服务中心一楼的签字墙上,庄严地写下了家庭清廉的郑重承诺。

良好家风,是社会风清气正的源头,也是领导干部为官清廉的重要支撑。今年以来,镇海区创新教育载体,为领导干部家属廉政教育注入正向激励的全新活力。

“以往,这类廉政教育通常以集体廉政谈话、参观警示教育基地为主。今年,我们在常规动作基础上,特别把抗疫先锋家庭请到现场,通过面对面分享最美家风故事,让领导干部及其家属从身边人身边事中感受平凡家风的伟大力量,倡导清廉镇海从我家做起。”镇海区纪委监委相关负责人介绍。

镇海援鄂医疗队队长严培玲,

在危难时刻扛起责任担当,在武汉历经52个日夜后,带着所有队员平安回家,现场祖孙三代深情告白,诠释家庭教育的影响和家风家训的传承;镇海区人民医院医疗集团总院急诊科护士姚蕾和镇海区红十字会的杨斌夫妇,疫情防控期间虽相隔千里,但带着彼此的承诺,奋战在武汉和镇海抗疫一线……在分享会上,多名抗疫先锋与其家属通过援鄂故事的分享,展现了危难面前广大党员干部舍小家为大家的无私奉献,也折射出一线工作的顺利开展离不开家庭的支持与鼓励。

“这次活动让我们更加珍惜家庭、珍惜现在的幸福。我们要当好家庭的廉内助,做爱人廉洁从政的‘后方堡垒’。”现场交流环节,不少领导干部家属说出了自己的心声。

## 实施“五大行动”提升我市水生态环境 80个市控地表水功能区 今年将全部达标

本报讯(记者王博 通讯员张侃 汪齐)记者从前天召开的全市水生态环境提升专题培训会上获悉,我市倒排“时间表”和“责任书”,精准施策,大力推进水环境治理控源、截污、生态提升、饮用水源保护、近岸海域污染防治“五大行动”,并将“污水零直排区”建设纳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补短板的重要措施之一。总体目标为,到今年年底,10个国家“水十条”考核断面Ⅲ类及以上水质达到100%,近岸海域水质、入海河流(溪涧)断面水质达到国家考核要求,80个市控地表水功能区达标

率达到100%。

浙江大学生态规划与景观设计研究所水生态研究室主任李永建以四灶浦断面水质为例,与各区县(市)的百余名治水专职人员分享了水生态修复理论和实践经验。据介绍,2016年8月,宁波在全省率先提出全面创建“污水零直排区”目标,到2020年计划安排项目3064个,总投资超400亿元,全域实现“污水全收集、管网全覆盖、雨污全分流、排水全许可、村庄全治理和沿河排口晴天无排水、地表水环境功能达标率100%、劣V类水体全面消除”目标。

## 钱袋子鼓了 村庄环境也要美

### “党建+扶贫”助力农村环境整治



记者 黄合  
余姚市委报道组 谢敏军 唐丽芸

日前,余姚市马渚镇政府收到了一封来自贵州省黔西南州望谟县乐旺镇坡头村的感谢信。信里讲述的是过去半年间坡头村的新变化:新建了垃圾集中焚烧点,完成了3条废水沟、1处化粪池、1处挡墙等基础设施改造,进行路面修复硬化……村容村貌整洁了,村民环保意识也进一步提高。

今年3月余姚马渚镇与望谟县乐旺镇坡头村“牵手”,以党建为引领,两地深入推进“党建+扶贫”模式,尤其在人居环境整治等环节中,马渚给予了坡头村很大的

帮扶和指导。“坡头村的自然景色非常秀丽,但村民的环保意识不强。”翁炎红是马渚镇斗门村的一名党员干部,在实地前往坡头村蹲点指导中发现,村道村巷很少看见垃圾桶,村民的生活垃圾都随手丢在房前屋后。

翁炎红分享了斗门村垃圾分类中的经验故事,得到当地村干部的积极认可,决定尽快启动环境整治工作,改善群众居住条件。考虑到坡头村硬件基础比较差,翁炎红受马渚镇党委的委托,帮助村里新建了3个垃圾集中焚烧点,并将230个垃圾桶分发到8个自然村。

以此为契机,坡头村党支部因地制宜开展了“生活垃圾大清理”活动,打响了一场垃圾清理卫生战。据悉,在马渚镇党委的大力支持下,坡头村党支部被评为贵州省脱贫攻坚先进党组织。

## 小喇叭大宣传



“绿色大桶装厨余,鱼骨刺菜扔这里;黑色大桶装其他,干干净净利大家……”昨天,由小志愿者组成的鄞州泰和社区“垃圾分类小喇叭宣传队”在小区宣传垃圾分类,并现场向居民分发宣传手册。(蓝卫明 丁安 摄)

## 宁海构建涉企刑事案件“4S”工作机制 依法合理运用不起诉权,把案件给企业带来的影响降到最低

本报讯(记者孙吉晶 宁海县委报道组徐铭峰 通讯员李伟萍)“感谢你们给我改正的机会,企业也保住了。”日前,宁海一模具制造企业负责人陈某握着宁海县人民检察院检察官的手感激地说。

据悉,陈某为了抵扣增值税税款,从他人处虚开了税额8万余元的5份增值税专用发票。案件被移送至宁海县人民检察院后,陈某主动交代了犯罪过程,并补缴了税款。综合陈某的犯罪行为,宁海县检察院对陈某和他的企业作出了不

起诉的决定。案件承办检察官应泓游说,该案件涉及民营企业稳定发展,如果不能妥善处理,有可能导致企业破产、工人失业,给社会增加负担和不稳定因素。

据了解,去年至今,检察院批捕侵害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权益的相关犯罪嫌疑人10人,起诉79人;对涉嫌轻微犯罪的23名企业管理人定罪不捕,对1家涉案企业和15名企业管理人员作出不起

诉决定,所有案件由检察官进行亲历性审查,并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

度。

“以往办理案件侧重于处罚,有时会出现‘案件办了、企业垮了’的现象。”宁海县人民检察院检察二科科长表示,对涉案民企坚持审慎、善意的政策和原则,做到慎捕慎诉,依法合理运用不起诉权,把案件给企业带来的影响降到最低,有利于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体现法律和社会效果的统一。

为此,从去年开始,宁海县人民检察院探索创新,构建涉企刑事案件“4S”工作机制,即 Se-

lect——精准筛选案件、Single——专门办理、Slight——对案件轻拿轻放、Supervise——参与案后社会治理,开辟涉企刑事案件“直通管道”,并移交专门部门快速处理,同时建立涉企刑事案件办案组,统筹协调涉企刑事案件的政策把握、法律适用等问题。宁海县人民检察院还依托和县工商联联建的“依法保护企业家健康成长工作站”,开展社会调查,评估涉企刑事案件生产经营影响,保障企业最大的合法权益。